

## 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孙喜顺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c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8-028)，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(2018-039)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3,400,03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.7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确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发布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，公告名称：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），对公司的收入确认方法、毛利率的过程调整、应收账款确认及坏账计提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并进行追溯调整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再次对上述变更内容进行审慎判断后，认定上述变更应属于会计估计变更，而非会计政策变更，适用于未来适用法。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重新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，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，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、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3,400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、财务报告并结合公司 2016 年度实际经营及运营情况重新编制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3,400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以现金 157,495.79 元的价格向公司董事孙喜深、监事孙一心、高级管理人员刘波、关联方何海龙合计收购北京市阳光顺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阳光顺通”） 60%股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孙喜顺、孙烨、孙喜深、孙喜坡、孙一心、孙志会、刘波、北京市顺成伟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市顺成天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8 日